



信徒的生活—事奉

經文：林前12:1-11

一. 事奉的字義

是教會中工作的名詞，就是為神，為主耶穌工作的意思。如犯罪，被政府迫去工作叫勞役，如為薪水工作叫雇工(林前12:1)。

二. 事奉的對象(林前12:2-3)

許多人都有事奉，但事奉的對象不是神，基督救贖信徒，用寶血潔淨的目的，是要我們成為父神的祭司，所事奉的對象是神，主耶穌(啟1:5; 彼前2:5,9; 參出19:6)。

三. 如何能事奉主耶穌

是蒙聖靈感動(林前12:3)，才能認識耶穌是主宰，耶穌是創造主，救贖主，供應生活能力的主，生命的主宰，認識這真理後，就會全心事奉祂。

四. 事奉的恩賜

是神白白賜給的禮物，這禮物包括：工作的智慧，能力，技巧，機會，心志。是我們原來沒有的，而由聖靈白白賜下的。

五. 恩賜的類別和合一(林前12:4-5,8-9)

恩賜職分，功用有別。但主是一位，因是同一來源，所以是合一的。

六. 恩賜的運作(林前12:6)

是三位一體的神在眾人裏運行的。

七. 恩賜的目的(林前12:7)

是要叫眾人得益。

八. 恩賜的來源(林前12:8-11)

由聖靈而來，是隨祂的旨意而賜給各人的。當聖靈將恩賜賜給一個人時，他就要善於運用，盡力而為。

九. 恩賜的種類

1. 智慧的言語，知識的言語，信心，醫病，行異能，作先知（說預言）替神說話，辨別諸靈，說方言，翻方言(羅12:8-9)。

2. 使徒，先知，教師，行異能，醫病，幫助人，治理，說方言，翻方言(林前12:28-30)。✚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